

##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按照《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25）第【0008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2,556,435,933.81元，盈余公积为33,579,171.66元，资本公积为2,607,782,666.83元。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33,579,171.66元和资本公积2,522,856,762.15元，两项合计2,556,435,933.81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

本次拟用于弥补母公司亏损的资本公积来源于股东以货币、股权等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金。

###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母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系以子公司股权作价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以前年度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等影响。

###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原因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财务状况，减轻历史亏损

负担，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财务报表盈余公积由33,579,171.66元减至0.00元，资本公积由2,607,782,666.83元减至84,925,904.68元，未分配利润由-2,556,435,933.81元增至0.00元。

#### 四、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母公司本次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其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其他

本次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